

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撤銷申請表

\_\_\_\_\_學年度\_\_\_\_\_學期

所別：

肄業年級：

學號：

姓名：

指導教授簽章：\_\_\_\_\_

年 月 日

※本申請表各生應經指導教授簽章後，於申請當學期學期考試前兩週送交所長，由研究所彙整送課務組。